

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波动及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波动的情况介绍

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注意到近期股票价格上涨幅度较大。对于公司股票交易波动情况，本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车璐和袁歆正在筹划股权转让事宜。公司自收到车璐和袁歆通知之日起申请停牌，并于2019年8月13日对外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9-076），公司股票自2019年8月13日上午开市起停牌。

2019年8月19日晚间公司对外披露《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7），公司股票自2019年8月20日上午开市起复牌。

截止目前，意向方华图宏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图投资”）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在就有关股权转让事宜进行沟通，目前交易各方尚未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本次转让事项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除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5、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亦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截至目前，交易各方仍在就有关股权转让事宜进行沟通，尚未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本次转让事项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将于2019年8月28日对外披露《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4、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有关信息披露工作，并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5、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涨幅较大，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股市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6日